

第25个万亿城市来了,下一个是谁

GDP万亿城市俱乐部的名单是否产生变化,是这些年区域经济领域最受关注的话题之一。去年初,江苏常州和山东烟台都提出了2023年GDP破万亿的目标。一年过去,它们立下的“flag”实现了吗?

日前,常州正式官宣迈入“万亿俱乐部”,成为全国第25个GDP破万亿的城市。作为万亿俱乐部的新晋成员,常州的这一步,具有多重标志性意义。



江苏成为万亿城市最多的省份

2022年,常州GDP就已经达到9550.1亿元,距离万亿门槛只差临门一脚。如今顺利实现目标,并不令人意外。

值得注意的是,目前烟台还并未公布2023年的GDP数据,但前三季度,烟台实现地区生产总值7260.1亿元,这比常州同期的7006.1亿元还高出200多亿。因此,正常情况下,烟台破万亿应该是大概率。

如果两城携手晋级,对所在省都具有重要意义。常州继苏州、南京、无锡、南通之后破万亿,标志江苏成为全国首个拥有5个万亿级城市的省份。在此之前,广东和江苏都已拥有4个万亿级城市,并列全国第一。

值得注意的是,在一些分析看来,江苏省由于省内相对均衡的发展格局,被戏称为“散装”省份。常州的此番晋级,无疑进一步反映了这一特点。但这也恰恰说明,这种均衡发展模式是符合江苏“省情”的。

同时,常州破万亿,也将长三角的万亿级城市数量提升到9个,继续巩固和扩大了长三角在头部城市培育上的优势。在上升为国家战略的四大国家级城市群中,粤港澳大湾区的万亿城市为5座,京津冀城市群为2座,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同样为2座。可以看出,长三角在这方面的优势是很明显的,并有望保持长时间的领先状态。

烟台若顺利破万亿,这意味着全国第三大经济强省山东的万亿城市数量也将上升到3个。至此,经济总量排名全国前三的广东、江苏、山东,万亿城市数量都至少在3个。北方地区万亿城市,也将增加到7座。

此外,2023年GDP万亿俱乐部实现增员,也结束了2022年新增万亿城市“挂零”的局面。

烟台“腰部城市”为何能加速崛起

相对于此前一些直辖市、省会城市、副省级城市在经济总量上的突破,如期晋级的常州、“准万亿”的烟台,还有一个特点,那就是它们无论从行政级别,还是从城市定位看,都不是常规意义上的中心城市或是“头部城市”,比较形象的说法是,它们属于“腰部城市”。

事实上,在已经确定的25个GDP万亿城市中,“腰部城市”已成为一股不可忽视的力量。比如,之前晋级的无锡、泉州、南通、东莞等,都可以归入此列。它们的崛起,一方面是因为一大批在政策、资源、产业、底蕴等各方面更具综合优势的省内头部城市,已经率先进入了新的阶段,向着GDP2万亿、3万亿的方向前进。处于“腰部”的它们,可以说是被时代推到了新的高度。

另一方面,这与“腰部城市”在当下城镇化发展阶段,所被赋予的新的定位息息相关。一个与之形成呼应的现象是,近年来越来越多的省份提出要打造经济副中心。在很大程度上说,多数“腰部城市”在各自省内实际也就是扮演着“副中心”或者是次级支撑的角色。

之前,《国家中长期经济社会发展战略若干重大问题》一文明确提出,东部等人口密集地区,要优化城市群内部空间结构,合理控制大城市规模,不能盲目“摊大饼”,要推动城市组团式发展,形成多中心、多层次、多节点的网络型城市群结构;中西部有条件的省区,要有意识地培育多个中心城市,避免“一市独大”的弊端。

以长三角为例,作为东部人口密集地区,目前可以说基本形成了领头羊上海超4万亿、苏州超2万亿,其余多座城市分别冲刺2万亿、1.5万亿的“多中心、多层次、多节点的网络型城市群结构”。这样一种城市群结构之所以被推崇,是由于随着头部城市发展格局的趋于稳定,“次级城市”的发展状况,或越来越关系到一个区域的发展活力和后劲。

因为它们虽然不具有头部城市的综合优势,但也因此会少一些包袱,甚至更多一些闯劲,如果能够因势利导,把某一个方面的优势做到极致,就可为区域发展贡献更多新动能。这次迈上新台阶的常州就是一个非常具有代表性的案例。近年来,作为一般地级市的常州,在竞争异常激烈的新能源产业领域可以说是非常亮眼的存在,表现出了不输头部城市的竞争力和创新力,这不仅帮助自身实现较快发展,也为省域经济和产业发展作出了重要助力。

就在日前,江苏省印发《关于支持常州新能源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明确提出支持常州高质量推进太阳能光伏、动力及储能电池、新型电力装备以及新能源汽车等产业链创新升级,打造“新能源之都”城市名片。

其实,像泉州、东莞、南通这些新晋万亿城市,几乎无一例外都具有鲜明的产业优势。在一定程度上说,这些通过敢闯敢拼开辟新产业,从而成功实现跃升的非头部城市,也将给更多不具有太多“先天优势”的同类城市以鼓舞和激励。

下一个万亿之城花落谁家

常州、烟台之后,还有多座城市也到了冲刺万亿俱乐部的关键阶段。

2022年,唐山、徐州、大连、温州,四城GDP都突破了8000亿,成为万亿俱乐部最重要的后备成员。其中,唐山、徐州均明确提出到2025年,地区生产总值突破1万亿元;2023年大连市政府工作报告则表示,将加速实现三年挺进万亿GDP城市目标;温州则在2020年就提出,到2025年,“力争迈上万亿级地区生产总值、千亿级地方财政收入、千万级常住人口、百万级新增人才的发展台阶”。

尽管上述城市能否如期实现各自定下的目标还需要观察。但可以确定的是,它们就是未来几年万亿俱乐部最有竞争力的冲刺选手。

它们的晋升,也将对相关区域带来重要影响。比如,唐山晋级,则意味着京津冀将迎来第三座万亿城市;大连晋级,则更是将结束东北地区万亿城市长期空白的局面。同时,它们的晋升也将强化北方城市在万亿俱乐部的存在感。

徐州晋级,则会将江苏的万亿城市数量继续推高到6座;而温州晋级,将帮助浙江与山东一样,成为拥有三座万亿城市的省份。

其实,随着GDP万亿俱乐部的持续扩容,未来对经济总量“大城”的衡量标准也将随之提高。2万亿,甚至3万亿,可能才是真正的“头部城市”的门槛。但是,这种城市竞争的你追我赶的拼劲与活力,永远是最珍贵,也是值得被呵护的。 本报综合消息

部分省份上调最低工资标准

1月15日,江苏省人社厅公布《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调整全省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从2024年1月1日起调整全省最低工资标准。调整后,江苏省月最低工资标准为,一类地区2490元,二类地区2260元,三类地区2010元。非全日制用工小时最低工资标准为,一类地区24元,二类地区22元,三类地区20元。

记者注意到,江苏省上一次调整最低工资是在2021年8月,相应的月最低工资标准为,一类地区2280元,二类地区2070元,三类地区1840元。非全日制用工小时最低工资标准为,一类地区22元,二类地区20元,三类地区18元。

浙江省人社厅也在1月15日发布《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全省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从2024年1月1日起,月最低工资标准分别调整为第一档2490元、第二档2260元、第三档2010元,非全日制工作的最低小时工资标准调整为第一档24元、第二档22元、第三档20元。上一次浙江省调整最低工资标准在2021年8月,相应的全省最低月工资标准为2280元、2070元、1840元三档,非全日制工作的最低小时工资标准为22元、20元、18元三档。

根据计算,此次江苏、浙江最低月工资标准上调幅度约为9%,且第三档月最低工资标准均超过2000元。根据人社部数据,截至2023年10月1日,全国执行三档、四档最低工资标准档位的省份中,尚未有第三档位月最低工资标准超过2000元的省份。

除江苏、浙江外,辽宁、河南等地近期也调整了最低工资标准。根据辽宁省人社厅消息,该省将于2024年5月1日起执行最新最低工资标准,调整后的月最低工资标准一档为2100元,二档为1900元,三档为1700元,小时最低工资标准一档为21元,二档为19元,三档为17元。值得注意的是,根据人社部数据,截至2023年10月1日,辽宁省最低工资标准档位为四档,相应的月最低工资标准一档、二档、三档、四档分别为1910元、1710元、1580元、1420元,小时最低工资标准一档、二档、三档、四档分别为19.2元、17.2元、15.9元、14.3元。2024年调整后,辽宁省最低工资标准档位数量调整到三档。

河南省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新的最低工资标准,即,一类行政区域月最低工资标准2100元,小时最低工资标准20.6元;二类行政区域月最低工资标准2000元,小时最低工资标准19.6元;三类行政区域月最低工资标准1800元,小时最低工资标准17.6元。河南上一次调整最低工资标准是在2022年1月,相应的一类行政区域月最低工资标准2000元,小时最低工资标准19.6元;二类行政区域月最低工资标准1800元,小时最低工资标准17.6元;三类行政区域月最低工资标准1600元,小时最低工资标准15.6元。

根据《最低工资规定》,最低工资标准是指劳动者在法定工作时间或依法签订的劳动合同约定的工作时间内提供了正常劳动的前提下,用人单位依法应支付的最低劳动报酬。最低工资标准一般采取月最低工资标准和小时最低工资标准的形式。月最低工资标准适用于全日制就业劳动者,小时最低工资标准适用于非全日制就业劳动者。此外,省、自治区、直辖市范围内的不同行政区域可以有不同的最低工资标准。

最低工资标准上调,将会相应带动一些待遇的提高,一定程度上影响社会保障水平。比如,失业保险金、加班费、病假工资、试用期工资等都会随着最低工资标准的提高而增加。

本报综合消息

摇一摇跳转广告、微短剧诱导付费…… 被中消协点名

1月15日,中消协等发布2023年四季度消费维权舆情热点。

其中,消费者不满直播电商“低价”“虚假比价”等问题,“摇一摇”跳转广告泛滥令消费者不堪其扰,变种“生鲜灯”存在“屡禁不绝”隐忧,短视频平台微短剧诱导付费,大学生“整顿”不合理餐具收费,网红零食“学历造假”导致消费者“踩雷”等有关案例涉及消费维权问题较为突出。

报告提到,2023年四季度,消费者在电商直播间的不良体验引发舆论关注。有消费者称,有电商主播在带货美妆商品时内容低俗,引人反感,乃至有消费者向品牌方提出质疑称“品牌形象不要了吗”。此外,一些电商主播存在“虚假比价”争议行为,被质疑有误导消费之嫌。

舆论认为,直播间内主播等工作人员的不当行为,反映出其对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的漠

视态度。对此,直播电商平台应尽到自我净化的责任,充分利用先进技术筛查、屏蔽涉嫌欺诈、低俗的直播内容。监管部门应创新监管方式方法,及时对违法违规主体加以惩治。要通过净化电商直播生态,让消费者在诚信环境中理性消费,不被各种套路“收割”。

另外,2023年“双11”期间,“摇一摇”跳转广告泛滥之势也引发诸多网民热议。不少网民在社交平台吐槽“互联网的尽头是摇一摇跳转到购物平台”“条条大路通电商”。打开一款APP时稍不注意就会跳转到另一款购物软件,导致网民只能“万分小心,就怕手抖”。江苏省消保委的一份调查数据显示,有九成投资者厌恶“摇一摇”跳转广告,认为此功能侵犯了自己的权益。

舆论认为,企业采取多种手段“引流”,需建立在对消费者权益的尊重之上,充分吸纳消费者的反馈意见,采取诸如调整“摇一

摇”广告的触发参数等措施改善服务体验,而不是任意妄为甚至采取侵权手段,引来消费者厌恶。手机厂商也要采取相关措施,保障用户可以针对特定APP关闭相应的权限,回应消费者期盼。

2023年12月,“爸妈上瘾微短剧”相关话题亦引发舆论热议。报告提到,当下多个视频平台均推出大量微短剧视频,其中有的需充值平台会员或付费购买剧集才能观看全部内容,一些微短剧视频内容存在诱导消费等问题,导致不少中老年消费者遭遇侵权。社交平台上网民晒出的账单显示,父母的微短剧订单少则数千,多的甚至达到数万元,其中不少订单均为自动扣款。

舆论呼吁,微短剧市场规模不断扩大,相关部门需制定更加详细的规范以净化行业生态,影视从业者、平台方也应以责任意识推动微短剧行业高质量发展。 本报综合消息